

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

地址：100010臺北市中正區金山南路一段5號

承辦人：王芮薰

電話：02-33936779#69

電子信箱：b8284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20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心字第11431260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114年度校園第一線專業人員兒少心理健康課程簡章(9月至10月)、附件2-114年度校園第一線專業人員兒少心理健康知能培訓報名表(9月至10月)
(38950166_1143126015_1_ATTACHMENT1.odt、38950166_1143126015_1_ATTACHMENT2.ods)

主旨：檢送本局「114年度校園第一線專業人員兒少心理健康知能培訓」9月至10月課程簡章，敬請貴局及各校自由薦派兒少相關業務承辦人或學校教師報名參訓並惠予公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4年度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增進第一線專業人員對兒少心理健康之敏感度及心理衛生資源之運用知能，本局前於114年5月16日(北市衛心字第1143097707號)函請貴局週知所轄學校，本局規劃辦理旨揭課程，鑒於114年8月起因應各級學校新教師報到，故再次發函貴局協助轉知轄下學校派訓，旨揭課程資訊說明如下：

(一)參加對象：本府各局處兒少業務相關人員，以及本市各級學校導師、科任教師、認輔教師及專輔教師等。

(二)課程辦理方式：2場實體、2場線上，實體課程地點為臺

萬芳高中 1140820



PPAA1146009854

北市立新興國中教研中心外辦班教室（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11號）。

(三)課程報名洽詢窗口：

1、學校教師：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陳瑞霞研究教師，電話：（02）2861-6942分機213。

2、各局（處）報名：本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王芮薰心輔員，電話：（02）3393-6779分機69，電子郵件：b82847@gov.taipei。

(四)課程相關報名事項詳如簡章（附件1），教師報名請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報名(<https://insc.tp.edu.tw>)；各局處之薦派人員請於114年9月3日（三）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回復報名表（如附件2）。相關訊息亦同步公告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首頁「最新公告」，開課前請密切注意相關公告。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含附設國立中小學）

副本：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含附件）

